



初秋的玉米熟了

□王继琼

家乡的初秋，家家户户院坝上铺满丰收的玉米，预示收获的季节正式开始。

“玉米开始红薯结束，一黄一青一年四季。”老年人总是教会年轻人识别时节，秋天的收获从玉米开始，到收完红薯结束。整个秋天都在忙碌，汗水滴在大地上，眼里却饱含幸福。

玉米耐干旱，可以种在砂石地。贵州多是喀斯特地貌，纯土地较少。在诸多作物中，玉米因出产较多，所以种植的人也多，一种就是几坡几岭。

远远看去，满山的玉米秆，一个个挺立着身子。像极了站岗的战士，风中也不弯下身子。随着时间的推移，玉米长得越大，玉米秆承受的压力也越大。为让玉米长大个，它们都挣扎着挺立，等到玉米不再长大，它身体的水分也基本被风干，再有一股风来，只能弯下身子，或是选择死去。它完成了任务，死得其所。

我最喜欢和家人一起收玉米，小时候因买不起甘蔗，收玉米时可以吃玉米秆。那些没有被太阳暴晒的玉米秆，都比较生嫩，嚼起来甘甜，和吃甘蔗差不多。收玉米时我嘴巴都会起泡，妈妈则会笑话我偷懒。她问我我是上山干活还是吃玉米秆，对于我而言吃玉米秆更有吸引力。

收回家的玉米会铺在院坝上暴晒，那金黄色的颜色让妈妈笑得合不拢嘴。那时我不能理解其中的含义，长大后才知道农民笑得最真诚的时候就是看到收获的东西堆满家里之后。晒过一段时间后就需要搓玉米粒，我们老家叫“麻苞谷”。这是个痛苦的事，手掌心每年都会红肿。大人则会把一个长板凳放在堂屋，板凳脚上套上一双有沟壑的解放鞋，把玉米按在上面搓。如此一来，手就不会被搓起泡或是红肿。

收回家的第一批玉米，妈妈会做成玉米粑粑。小时候我特喜欢吃玉米粑粑，妈妈早早起床摘来几个玉米。用石磨磨碎，打成玉米泥。妈妈说千万不要加水，不要打得太细腻，稍带点玉米渣子，吃起来口感更好。然后将玉米浆倒入碗中，放入糯米粉和白糖搅拌均匀。直到玉米浆液变浓稠，有点流动的感觉，玉米叶垫在底下，用勺子舀到玉米叶上。放在锅里，用竹子蒸笼蒸大概二十分钟就能吃了。那味道，真是无比香甜。

当然，妈妈还会做玉米粥、玉米饭、玉米汤粑等。这些都是童年最美好的回忆，如今这些回忆随着进城居住再也找不回来，只能远远看看那几坡几岭的玉米，在风中摇曳。

新秋话紫薇

□王玉美

立秋过后，有一天，跟朋友到一个村小学去，进大门的第一眼，就看到它：树干遒劲，枝叶形态丰盈优美，满树紫红色的花朵开得繁盛而热烈，像一树紫红的云霞。从它的身边走过时，我特意看了看树身上挂的小木牌：紫薇。名字也好听。从此就记住了这种植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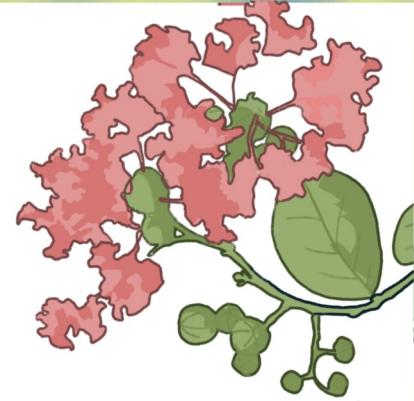
回来后，出于好奇，我特地翻阅了一些资料，才对紫薇有了更多的了解。

紫薇花，亦称百日红、痒痒花、紫金花、紫兰花等。树姿优美，花色艳丽。紫薇开花时正当夏秋少花季节，花期长，从夏天一直开到秋末，姹紫嫣红，蔓延两个季节，独占芳菲，故有“百日红”之称，还有“盛夏绿遮眼，此花红满堂”的美誉，是观花、观干、观根的盆景良材花卉，而且根、皮、叶、花、果皆可入药。

紫薇树形优美，树干很特别。《韵语阳秋》云：“爪其本则枝叶俱动。”意思是说紫薇的外皮易随着树龄的叠加而脱落，露出里边的“嫩肤”，轻轻挠一下，它的花叶就会妖娆地颤动，宛如惊鸿一舞。宋朝人叫它“不耐痒树”，现在的人则直接叫它“痒痒树”了。紫薇一穗多花，花瓣多皱，呈圆锥形，风姿绰约。花穗上大大小小的花蕾繁复稠密，花蕾红中带绿，有的含苞待放，有的朱唇半启，花与蕾在绿叶和红花之间相互映衬，别具风姿。现代大诗人郭沫若在《百花齐放》中以通俗的语

言写出了紫薇的特点：“我们是紫薇花，又叫百日红，秋高气爽，绰约的枝条迎风。点画出红霞成阵，千重万重，皮上轻轻一搔，全身都会摇动。”

紫薇在中国已经有上千年的栽培史。紫薇的美颇得文人墨客的青睐，纷纷赋诗吟诵，留下了众多美妙的“紫薇诗”。唐代白居易当过中书舍人（别称紫薇郎）。他在《紫薇花》中写道：“丝纶阁下文书静，钟鼓楼中刻漏长。独坐黄昏谁是伴，紫薇花对紫薇郎。”表现了对紫薇的钟爱。唐代诗人杜牧也说：“晚秋露一枝新，不占园中最上春。桃李无言又何在，向风偏笑艳阳人。”这首诗写尽了紫薇不与它花争艳色，一枝独秀，淡泊旷达的品格。明代薛惠咏紫薇：“紫薇开最久，烂漫十旬期。夏日逾秋序，新花续故枝。楚云轻掩冉，蜀锦碎参差。卧对山窗下，犹堪比凤池。”尽情赞美紫薇！词人笔下的紫薇花更加美妙动人。宋代晏殊的《清平乐·金风细细》中写道：“金风细细。叶叶梧桐坠。绿酒初尝人易醉。一枕小窗浓睡。紫薇朱槿花残。斜阳却照阑干。双燕欲归时，银屏昨夜微寒。”微微秋风吹拂，梧桐树叶飘飘下坠。初尝香醇的美酒人很容易就有了醉意，只好在小窗前躺卧酣眠浓睡。紫薇花和朱槿花已凋落，只有夕阳斜照在楼阁栏杆上。成双的燕子到了将要南归的季节，镶银的屏风昨夜已微



寒。这意境多么唯美啊！

不过，我更喜欢杨万里的另一首诗《道旁店》：“路旁野店两三家，清晓无汤况有茶。道是渠侬不好事，青瓷瓶插紫薇花。”这首诗有种信手拈来的感觉。想想看，在一个荒僻乡野的小路旁，两三家茶馆客栈开着门。走累了进门歇脚的诗人想要碗茶喝。无意间，他看见旁边桌上清供时眼前一亮：晶莹如玉的青瓷瓶里，正插着一枝含苞绽放的紫薇花。紫薇花在这首诗里很民间化，很接地气，呈现出宋朝普通农家简洁朴素的审美。那里有随手可摘的紫薇，有信手插在青瓷瓶里的兴之所至，有路过的诗人乍看一眼后的惊艳，于是激起了一片随兴而起的诗意：大清早的，是谁在青瓷瓶里插了这一束美丽的紫薇花？只可能是清早起来劳作的农人们吧。是这辛苦劳作的农人多事吗？不是。诗中其实是赞许这户农家的生活情趣和审美眼光。正是这枝紫薇花，赋予劳作农人们的日常生活以不俗的、充满希望的诗和远方。

读到这些美妙的诗词，仿佛我又回到了那所小学，置身于散发着盎然诗意的紫薇花前。



老井、葡萄与流年

□曹春雷

老井有多少年岁了呢？问母亲，母亲却说不知道，她嫁过来时老井就在这里了。那棵葡萄树，母亲却是知道的，说有十多年了，是她栽下的，她去坡地时发现了一棵葡萄树苗，便挖回来，栽在老井旁。

那棵葡萄树为啥生长在坡地上，这是个谜。也许是鸟嘴里含着一颗葡萄，途经此地时，不小心掉在了这里，于是种子发芽生根。或许，是鸟吃进肚子里，在空中飞翔时将种子排泄在了这里。当然，也有可能是人的无心之作。但我情愿是前面的两种可能。反正，这棵葡萄树苗是无主的，被母亲挪移到我家院子里。

用不了几年，葡萄树就茂盛起来，母亲需用木头搭起一个架子来，让它攀援而上，否则，它的

热情将无法安放。在秋天，果实一嘟噜一嘟噜的。从青到红到紫。从酸涩到甜蜜。我不知道，是井水的甜让葡萄更甜，还是葡萄的甜让井水更甜。我搞不懂这因果关系。

秋天的傍晚，我和母亲，还有哥哥，在葡萄架下吃晚饭，饭菜搁在井台上。当然，井口是用木板盖着的。晚风吹动葡萄叶，窸窸窣窣。大概是葡萄的甜熏透了风，我闻着风的味道也是甜的。蛐蛐藏在树下某个隐秘的角落，起劲地鸣叫着。月亮升起来，葡萄叶筛落一地月光，细碎斑驳。

我家的井水甜，邻居们黄昏时纷纷来打水，母亲会摘一嘟噜葡萄给她们。也有和我年龄差不多的孩子，纷纷到我家来找我玩。但我知道，吸引他们来的，

其实主要是葡萄。一人一嘟噜，吃就是了。这是秋天的馈赠。独享，不如共享。

葡萄从藤蔓上坠下来，沉甸甸的。我个子矮，但踮起脚来，不用手摘嘴就能够到葡萄。我很喜欢这种吃法。解放出手来，让嘴巴直接享用，第一时间接触甜蜜。有鸟常来啄，是白头翁，就是头顶有一撮白毛的那种鸟。我常常大叫着驱赶。母亲却说，就让它们吃点吧。这么多葡萄，不在乎那些。于是，我家院子里，鸟影不断。

如今，老井依然老着，葡萄在秋天依然会将葡萄缀满藤蔓，而那个踮起脚伸着嘴咬葡萄的孩子，却把童年留在院子里，只身去了远方。一想起那个院子来，千里之外的我，内心是甜蜜的，却也是惆怅的。

